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26-017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估值提升计划。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2026 年度公司拟通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积极实施现金分红、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积极寻求并购重组机会、鼓励主要股东增持等措施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以下简称长期破净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2023 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8.33 元），2025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2024 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7.89 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公司每股净资产变化情况

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每股净资产 (元)	8.33	7.89	7.92	7.97	8.10
是否经审计	是	是	否	否	否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表决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估值提升计划》。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2026 年度，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and 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专注钢铁主业，稳健诚信经营，培育和运用新质生产力，推动经营水平和发展质量提升。

一是加速转型升级，构筑发展新优势。围绕“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低成本化”方向，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大力拓展高端应用领域，加快研发高附加值优特钢产品，推动各生产基地提升工业用钢研发与保供能力，力争 2026 年三明本部工业材占比超过 80%。深化数字化转型，完善数据治理体系，推进大模型建设，加快智能质检、数字孪生、智能调度等场景落地应用。坚定不移走绿色低碳发展道路，持续推广清洁运输，稳定提升清洁运输水平，确保三个生产基地清洁运输比例稳定在 80%以上；推进极致能效标杆创建工作，全力争创能效标杆示范企业。

二是聚焦提质增效，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坚持效益导向统筹生产经营，强化全流程降本增效，推动铁前、钢后及各辅助单元系统挖潜。加强原燃料采购管控，持续降低采购成本。巩固区域市场产品占有率，保持区域市场竞争优势，做强做优核心产品市场地位。积极培育新兴业务，拓展闽光云商业规模；深化供应链金融合作，培育新兴增长点；推动闽光软件对内赋能、对外拓市。

三是夯实基础管理，筑牢稳健发展基石。强化企业管理与投资管控，健全合规风控体系；优化考核激励机制，树立以业绩为导向的分配机制。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用好创新平台与攻关机制，聚焦行业关键技术开展科研攻关，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健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治理机制。规范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推行标准化检修，提升设备运行稳定性与保障能力。

四是坚持客户至上，提升品牌核心影响力。完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推进质量智能化管控，建设质量预警与追溯系统，持续降低质量损耗。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构建定制化产品研发体系，强化研发与服务联动，提升客户服务响应效率与合作黏性。加快产品认证步伐，拓宽中高端市场渠道，不断增强品牌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

（二）积极实施现金分红

公司将继续秉承积极回报股东的经营理念，在全力推动提升经营质量的基础上，结合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规划，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继续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2025年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每年现金红利总额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且任意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在《公司章程》中

明确规定“在任意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合理性。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4,290,762.27 元，占当年公司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 89.65%。该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建立与投资者多渠道、多形式的畅通沟通机制，保持与投资者持续、深入、有效的沟通交流，提升公司透明度。公司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股东会、业绩说明会、路演和反向路演、接待投资者来访、接听投资者来电、深交所互动易等多渠道与投资者、分析师开展多形式的沟通交流，主动全面地向资本市场展示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度。2026 年举办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会议不少于三场次，围绕公司定期报告、战略规划、经营状况、重大事项等资本市场高度关切的问题，与投资者开展深入交流，正确引导市场预期。

（四）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不断优化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从投资者的需求出发，切实加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规范性和及时性。采取说明会、图文简报等可视

化形式，对定期报告、临时公告进行解读，展示公司经营情况、产品情况、资讯情况，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持续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和精准度。加强舆情监测分析，密切关注各类媒体报道和市场传闻，发现可能对投资者决策或者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产生较大影响的，根据实际情况，及时通过合法合规方式予以回应。自 2024 年度起，公司将每年披露可持续发展（ESG）报告，强化与利益相关方的沟通和交流，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社会信任度。

（五）积极寻求并购重组机会

围绕公司主业、上下游产业链、数字化转型等领域，公司将积极寻找合适的并购重组标的，适时开展并购重组，注入优质资产，取长补短，强化产业链协同，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估值水平的提升。

（六）鼓励主要股东增持

公司将加强与主要股东的沟通联系，鼓励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制定、披露并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或者通过承诺不减持股份等方式提振市场信心。

三、估值提升计划的后续评估安排

公司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进行披露。

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

在行业平均值的，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估值提升计划,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财务状况、发展阶段、投资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

五、风险提示

1.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本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